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文件

陕路工发[2012]11号



关于转发《2012年全省工会系统 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单位工会：

现将省总工会《2012年全省工会系统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工作要点》（陕工发〔2012〕15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2012年全省工会系统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工作要点》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主题词： 转发 创先争优 工作要点 通知

抄送：公司领导，档。

录入：刘 静

校对：孙夏丽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

2012年5月21日发

共印5份

2012 年全省工会系统 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工作要点

2012 年全省工会系统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中央以及省委、全总关于创先争优的一系列指示和文件精神，以学习宣传实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为主题，以开展“派万名干部、进万家企业、访万户家庭、帮万名职工”活动为主线，以深入推进“两个普遍”、构建社会主义和谐劳动关系为重点，加强先进企业文化和职工文化建设，加大工会维权帮扶工作力度，推动落实工会重点工作。深化创先争优活动，团结引导全省广大职工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为科学发展富民强省作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一、深化创先争优活动，迎接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1. 认真学习贯彻中央以及省委和全总精神。组织引导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认真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树立科学发展理念；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刻认识推进文化改革发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在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中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学习宣传实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在把握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上下功夫，

把这条道路的基本要求落实到工会各项工作中去，用创先争优的实际行动来确保年度各项目标任务的全面实现。

2. 立足本职岗位创先争优。要紧扣中心，服务大局，结合不同地区、不同行业工会机关和基层组织的年度工作目标责任和特点，层层分解工作任务，制定创争规划，明确机关、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的具体创争目标；组织工会干部开展公开承诺践诺、争当优秀工会干部活动；扎实推进学习型工会组织建设，牢固树立以职工为本、为职工服务的理念，切实加强机关和基层工会建设，激励机关、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立足岗位比作风、比业绩、比奉献，在创先争优中提升服务职工的水平 and 能力。

二、以创先争优活动为动力，扎实推进工会重点工作落实

3. 以“当好主力军、建功十二五”主题竞赛活动为载体，组织职工创先争优建功立业。把创先争优与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和劳动竞赛结合起来，引导广大职工在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强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积极参加技术革新、发明创造和技能比赛等活动，组织开展重点工程劳动竞赛活动，激发广大职工的创新潜能和创造活力，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深入开展以创建“工人先锋号”为载体的班组竞赛活动。结合庆祝“五一”活动，大张旗鼓地宣传先进模范人物、金牌工人。做好省劳动模范推荐表彰大会和继续选树10名“陕西省十大杰出工人”的工作。

4. 实施职工素质提升工程，发挥工会“大学校”作用。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以实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五年规划为抓手，在职工中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主题教育活

动，进一步加强职工道德教育，指导企事业单位建立职工道德建设管理制度，宣传和表彰职业道德模范。不断推进企业文化、职工文化建设，打造工人文化宫、职工书屋等职工文化品牌，做强、做大工会文化产业。深入开展职工读书和“创建学习型组织，争做知识型职工”活动，不断丰富活跃职工特别是青年职工、新生代农民工的精神文化生活。

5. 切实加强维权帮扶工作，在参与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发挥工会作用。要进一步加大帮扶工作力度，制定实施帮扶体系建设规划和法律援助规划，加强帮扶中心阵地建设和帮扶工作网络化建设，着力推动有条件的社区、国有企业和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建立帮扶站点，落实帮扶工作常态化、长效化的目标。加强职工法律援助等维权服务，进一步做好新生代农民工、劳务派遣工、出租车司机等特殊群体的维权工作。深化“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活动，切实发挥好工会在指导职工创业就业和帮扶救助中的积极作用。

6. 推动“两个普遍”工作落实，大力发展和谐劳动关系。继续落实工会组建三年规划，扎实开展“广普查、深组建、全覆盖”集中行动，以企业集中的开发区、工业园区、商贸楼宇、集贸市场为重点区域，以外资和港澳台资企业、出租车、物流、商贸等现代服务业企业以及小型非公企业为重点单位，以农民工、劳务派遣工为主要对象，最大限度地把广大职工组织到工会中来。规范基层工会联合会建设，不断扩大工会组织覆盖面。力争实现2012年全省建立工会组织净增11960个、建会率达到79.9%以上，企业工会会员净14.79万人、企业职工入会率达到93.5%以上的目标。要进一步

拓宽工会干部来源渠道，规范社会化工会工作者的选聘管理工作，建立专兼群相结合的工会干部队伍。

积极主动做好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建立集体协商专业化队伍。对生产经营正常的企业，要突出协商建立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对生产经营困难的企业，要突出协商建立工资按时足额支付的保障机制；理顺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关系，提高职工工资在企业分配中的比重。指各类基层工会联合会开展行业性、区域性工资集体协商。2012年按照“抓规范、提质量、出经验”的要求，大力提高工资集体协商的覆盖面，力争到2013年基本在各类已建工会的企业依法全面推行工资集体协商。

三、大力开展“派万名干部、进万家企业、访万户家庭、帮万名职工”活动，进一步密切与职工群众的血肉联系

7. 广泛开展“四个万”活动。“四个万”活动是全省工会系统落实省委“三问三解”活动和全总“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服务职工在基层”活动推出的一项重要举措。各级工会干部要深入基层、深入职工，以开展调查研究、宣传政策法规、推动解决困难、推进重点工作为主要任务，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地为职工群众做好事、解难事。努力实现职工队伍状况在一线掌握、工会维权帮扶在一线实施、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在一线推进、工会工作任务在一线落实、创先争优活动在一线开展，扎根基层、夯实基础，充分发挥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职工群众的血肉联系，为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做出积极贡献。

四、深入开展“三好两争”活动，深化窗口单位服务行业为民服务创先争优

8. 切实提高为民服务质量。开展“三好两争”（职业形象好、岗位素质好、优质服务好，争创工人先锋号、争当优秀服务标兵）活动是窗口单位服务行业工会组织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主要内容。要按照“三好”的条件和标准，以人民群众满意为导向，通过“三亮三比三评”（亮标准、亮身份、亮承诺，比技能、比作风、比业绩，群众评议、党员互评、领导点评）等措施，推进窗口单位、服务行业工会组织创先争优深入开展。每个窗口单位都要广泛听取职工意见，开展群众满意度测评，主动接受群众的评价和监督，多办便民利民惠民实事，切实解决职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同时要结合实际情况，将创先争优活动与建设职工之家、创建工人先锋号、评选表彰优秀工会工作者、争创五一巾帼标兵岗和五一巾帼标兵等活动紧密结合，形成争创职工群众满意窗口、争创优质服务品牌、争当优秀服务标兵的良好氛围。

五、全面总结全省工会系统创先争优活动，认真做好群众评议和专项表彰工作

9. 发动职工群众民主评议创先争优活动。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开展职工群众民主评议，是今年“七一”前工会系统创先争优活动的重要工作内容，要把“工作一流、群众满意”作为检验“服务职工、创先争优”活动的重要标准，对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进行职工群众民主评议。基层工会参加民主评议的人员为本单位的职工代表或全体职工，采取小型座谈会、调查问卷、座谈会、个别访谈等方式进行，加强对评议工作的领导，确保职工群众广泛参与。要注重把职工群众民主评议与年度总结考核、评先树模以及会员评议职工之家等工作结合起来，把基层工会和干部自查、群众民主评议和领

导指导点评结合起来进行。大力宣传职工群众评议满意度高的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的先进事迹。对职工群众评议中反映强烈的问题及时整改，务求实效。

10. 做好创先争优全面总结专项表彰工作。“七一”前，各级工会组织要认真总结创先争优活动的成效和经验。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听取职工群众的意见；综合领导点评和职工群众评议工作，把组织评价和职工评价结合起来，分级总结，客观评价，彰显创先争优成果；要抓好创先争优活动实践成果、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和文化成果的转化运用；对2010-2012年创先争优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工会组织、优秀工会干部进行专项表彰，并广泛开展“学先进、见行动”活动，形成学习先进、崇尚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

六、坚持党建带工建、工建服务党建，切实加强对创先争优活动的组织领导

11. 促进基层工会组织建设。今年是党中央确定的“基层组织建设年”，党工共建创先争优要与落实党中央关于“基层组织建设年”各项部署紧密结合起来，把加强基层工会组织建设作为重点，扎实做好抓基层打基础工作。在全国非公企业工会中开展“工会组织亮牌子、工会干部亮身份”活动。进一步加强基层工会民主制度、组织制度、工作制度建设，规范基层工会民主选举，推动基层工会会务公开，进一步落实会员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选举权。

12. 加强对创先争优活动的组织领导。深刻认识工会系统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对全面提升工作水平重大意义。加强各级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力量，保证人员和活动经费落实，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按

照省委、全总的工作部署，对活动开展各个环节做出统筹安排，适时对各市、产业工会创先争优活动开展集中调研督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工会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深入一线，加强指导，组织动员各级工会干部立足本职、联系实际，积极投身到创先争优活动中来，同时要在工作中带头创先争优，率先垂范，针对工会特点，采取有力措施，有计划、有节奏地推进创先争优活动。把创先争优活动开展情况作为各级工会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考评的重要内容，推动创先争优在基层落实、在基层行动、在基层见效，推动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争创一流业绩，向党的十八大献礼！